

实验室安全责任书

甲方：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

乙方(实验室安全责任人)：

根据上级要求和甲方可持续发展需要，甲方将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（下沙校区逸夫楼/教工路校区 2 号实验楼）_____实验室供于乙方教学科研使用场所，乙方作为该实验室安全责任人承诺做好以下事项：

1. 承诺遵守《浙江工商大学实验室安全管理办法（浙商大资产〔2020〕134 号）》和《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（环境办〔2019〕2 号）》等实验室安全管理规则；

2. 负责落实实验室安全分类分级工作，做好报备工作；

3. 负责落实实验室安全管理员的工作；

4. 落实负责实验室房间安全责任人的工作；

5. 落实实验室安全责任体系的建立和相关规章制度包括操作规程、应急预案、实验室准入制度、值班制度等的建设，组织、督促相关人员做好实验室安全工作，做好科研和实验项目安全风险评估及申报工作；

6. 落实实验室安全检查工作，做好安全隐患整改；做好安全信息的汇总、上报等工作。

本责任书一式三份，实验室安全责任人留存一份，学院留存两份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 乙方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

日期：